# 农科所纪检监察工作意见[共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青灯古佛 更新时间：2024-08-21

*第一篇：农科所纪检监察工作意见农科所纪检监察工作意见农科所纪检监察工作意见在纠正“四风”和践行“三严三实”背景下，怎样履行所纪委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监督责任，是摆在所纪委面前的一个重要课题。一、识时务，以忠诚的态度履行监督责任从古到今,人...*

**第一篇：农科所纪检监察工作意见**

农科所纪检监察工作意见

农科所纪检监察工作意见

在纠正“四风”和践行“三严三实”背景下，怎样履行所纪委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监督责任，是摆在所纪委面前的一个重要课题。

一、识时务，以忠诚的态度履行监督责任

从古到今,人们都说“识时务者为俊杰”。中央领导一再要求全体党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增强政治敏锐性。

当前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时务就是：党的十八以来，党中央按照“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采取断然措施，狠抓党风廉政建设。“两种责任”“一岗双责”“一案三查”等责任更加明确。反“四风”步步紧逼、一抓到底，反腐败层层震慑、“老虎”“苍蝇”一起打。明察暗访、巡视等工作接连不断。

纪检监察干部一定要识时务，以忠诚态度履行监督责任，坚决做到：

第一，严以律己，高标准要求自己。纪委委员要深刻理解打铁还需自身硬、正人先正己的道理，树立忠诚可靠、服务人民、刚正不阿、秉公执纪的纪检监察干部形象，做到思想过硬不缺钙、作风过硬不失德、能力过硬不缺才、清正过硬不缺廉、实绩过硬不缺位。

第二，从严从紧监督，不搞松软监督。王岐山同志指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一场输不起的斗争”。党委主体责任与纪委监督责任是同一责任范畴的两个侧面，不能互相替代，更不能互相削弱。“信任不能代替监督”，监督工作不能走过场，不能搞应付了事。我们要以敢于碰硬的斗争精神严格监督，以“啄木鸟精神”严格执纪，以“该出手时就出手”的精神严格问责。所纪委接受“双重领导”，所党委和上级纪委就是所纪委的坚强后盾，所纪委履行监督职责时没有必要扭扭捏捏，要理直气壮。

第三，对顶风违纪行为及时作出严肃处理。我国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就是要确保纪委监督的权威性，我们要努力打造和树立所纪委监察室监督的权威性。所纪委监察室要利用党中央赋予我们的职权的权威性，严肃查处违纪案件，以正压邪，决不让邪气上升，防止“一人违纪、众人随之”的“破窗效应”发生，达到“诛一恶则众恶惧”的效果。王岐山同志在十八届中纪委第五次全会上的工作报告指出：“惩治腐败，重点查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纠正‘四风’，重点查处十八大后、中央八项规定出台后、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后仍然顶风违纪的行为”。我们应该仔细揣摩王岐山同志说的这段话的意思，否则就可能是“弱智”或“邪神”。过去犯了错误不要讳疾忌医，应该抓紧改正错误。如果抱着破罐子破摔的态度，仍然明知故犯，就可能导致鸡蛋碰石头的后果。

同时，纪检监察干部应该要求全所干部职工识时务，使他们做到：一是少私寡欲，恬淡虚无。二是心存敬畏，不越雷池。三是谨言慎行，不要狂妄。四是消除侥幸心理，不要我行我素。

二、下狠心，以敢于担当的精神发挥监督作用

总书记对云南工作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党员干部要“对党忠诚、个人干净、敢于担当”。这“三句话”是对好干部标准的高度概括和朴素表达。权力就是责任，责任就要担当。敢于担当是纪检监察干部对党忠诚的具体体现。纪委委员不是荣誉，而是职务、更是责任担当。

作为纪委委员一定要下狠心，以敢于担当的精神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作用，坚决做到：

第一，捍卫党纪政纪的严肃性。纪委委员肩负着维护党纪政纪、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神圣使命。共产党员必须无条件地遵守党纪，国家工作人员必须无条件地遵守政纪，纪委委员必须无条件地捍卫党纪政纪的严肃性，所纪委必须无条件地执行所党委制定的《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规定》。所纪委就是违纪人员的克星，是全所干部职工的福星。所纪委委员就是搞监督工作这件事情的。谁要跟党纪政纪过不去，我们就跟他过不去。为了捍卫党纪政纪的严肃性，我已经做好了不怕得罪人、不怕丢选票的思想准备，哪怕是被“逆淘汰”也在所不辞。

第二，维护单位形象和单位整体利益。所纪委监察室要在坚决维护国家利益和人民群众利益的前提下，维护我所形象和我所整体利益。要教育干部职工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把言行关进法律法规、党纪政纪、内部管理制度的笼子里,把单位利益关进国家整体利益的笼子里。任何人都不能为了个别人的“特殊利益”而损害单位的整体利益。所纪委监察室对于有损单位整体利益的行为，该泼冷水的时候就要泼冷水，以免个别同志执迷不悟。谁要因违纪损害单位形象和整体利益，我们就要拿起纪律武器让他自身付出沉重的利益代价。

第三，保护干部职工的政治安全。纪委委员对于违纪行为要早发现、早制止、早纠正。对于轻微的违纪行为，我所要及时进行批评教育或组织处理，尽量把问题解决在本单位，不把矛盾上交给上级党政组织。要把对别人的批评教育当做对别人的关心关爱，理直气壮地抵制歪风邪气。要反对“好人主义”，不要当“老好人”。要宁愿被批评者当时心里不舒服、不愿被批评者滑向深渊，宁愿忍受别人当时的误会、不愿接受别人今后的责怪。这就是纪委委员的责任所在。当然，对于需要进行立案调查的，必须执行下级纪委向上级纪委报告线索处置、案件查办情况制度，该报告的必须报告。我已经做好了继续承受较大心理压力的思想准备。

当然，所纪委监察室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应注意以下几点：

第一，不越位、不缺位、不错位。所纪委应在所党委制定的《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规定》明确的所纪委监督责任范围内履行职责，包括加强组织协调、维护党的纪律、深化作风检查、严查腐败案件、加强监督问责、强化警示教育这六个方面。根据上述所纪委的监督责任，所纪委委员应按本色做人、按角色办事。

第二，不打击报复。不能把私人恩怨扯进纪律监督工作之中，更不能利用监督权打击报复。对于别人的误会，要通过沟通予以消除。

第三，不故意整人。查处违纪行为时，应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坚持宽严相济、对症下药的原则，做到“仰不愧于天、俯不怍于人”。

所纪委委员有失职、渎职行为的，依据xxx等规定追究其责任。

三、强举措，以求实效的行动抓出成效

当前我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应该围绕防止“四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反弹、防止“四种主义”（自由主义、分散主义、好人主义、个人主义）产生来进行。重点任务是：

（一）整治违反上班纪律

1、改进和完善上班考勤制度。继续实行各科室对本科室工作人员进行每天查岗考勤、办公室对所领导班子成员进行每天查岗考勤、所纪委监察室进行随机查岗考勤的制度，并改进和完善上班考勤制度。所纪委将牵头召开各科室主要负责人、考勤人员会议，以强化考勤责任。一经发现考勤记录与事实不符的，要追究考勤人员、科室主要负责人的责任。针对我所的实际情况，不采取指纹考勤机、面相考勤机进行考勤。

2、所纪委重申和进一步界定有关上班纪律。认真落实xxx等有关纪律规定。

3、对违反上班纪律的行为，依据法律法规和党纪政纪，视其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组织处理、纪律处分。探索考勤结果与奖励性绩效工资挂钩的办法。

（二）整治违规赈酒

严格执行xxxx,坚决克服人情大于纪律的错误认识，坚决刹住“人情风”。

1、加强宣传教育，增强抵制违规赈酒的自觉性。要进一步宣传违规赈酒的危害性，宣传xxxx文件规定，宣传被查处的违规赈酒案件，统一所领导班子成员对抵制违规赈酒的认识，增强全所干部职工抵制违规赈酒的自觉性，坚决反对奢侈浪费之风。所领导班子成员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严格遵守纪律规定。

2、所纪委重申整治违规赈酒的纪律。

⑴婚丧以外的事宜一律不准赈酒。凡婚丧以外的事宜，谁赈酒查处谁，谁“吃酒”查处谁。

⑵不准大操大办婚丧事宜。婚礼宴请人数一般不得超过n；婚嫁双方同城合办婚宴的，宴请人数不得超过n；不准为同一事项在同城或异地分次或多次操办。葬礼应从严控制规模。

⑶不准乱送乱收婚丧礼金。可以参加亲戚以外的婚礼和葬礼，但不准给亲戚以外操办婚丧事宜的党和国家工作人员送礼金及贵重礼品。不准收受或者变相收受任何单位的礼金及贵重礼品，但可以收受本单位工会送给的丧事慰问金。不准收受或者变相收受亲戚以外人员的礼金及贵重礼品。对于未能拒绝或退回的礼金及贵重礼品要及时上交所纪委，由所纪委转交“xxx廉政账户”。

⑷禁止由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支付应由本人承担的婚丧事宜操办费用。

⑸不准违规动用公务用车操办婚丧事宜。婚礼车队和殡葬车队规模不得超过8辆。

⑹严格执行婚丧事宜报告制度。本人及配偶、本人及配偶的父母、子女及子女配偶结婚或去世，无论是否由本人操办，都必须向所纪委监察室报告。操办婚礼的，事前10个工作日填报《操办婚礼事前报告表》，事后10个工作日内填报《操办婚丧事宜事后报告表》。操办丧事的，事后10个工作日内按《操办婚丧事宜事后报告表》要求报告相关情况。正副处级干部操办婚丧事宜须同时向市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报告。所纪委监察室收到婚丧事宜报告后要及时审核登记，建立工作台账。

⑺严肃责任追究。对违反xxx文件规定的任何行为，一律给予批评教育、书面检查、诫勉谈话、通报批评。情节较重但不追究纪律责任的，视其情节提出给予调整职务、责令辞职、免职、降职等组织处理的建议。情节严重的，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等，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探索违规赈酒与奖励性绩效工资挂钩的办法。

**第二篇：大学纪检监察工作意见**

江西医专2024年纪检监察工作意见

2024年，学校纪检监察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关于纪检监察工作的新要求，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推进学校各项工作稳步推进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纪律保障。

一、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切实筑牢思想根基

1、深入开展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活动。重点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以及省纪委和市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反腐倡廉工作的新精神、新要求，把学习活动与高校纪检监察工作实际紧密结合，与学校的事业发展紧密结合，力求取得成效。

2、结合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联系学校实际，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全校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学习这两部党内重要的法规制度，做到学深吃透，自觉遵守。

3、加强领导干部的廉洁从政教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四风”问题。切实改进工作作风，严格监督检查。召开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定期举办廉政大讲堂；按校党委要求做好廉政教育培训工作；根据干部岗位变更等工作实际，做好对新提任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教育；分批组织干部到警示教育基地、廉政文化基地等开展警示教育和廉政教育活动；做好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节日期间的廉政提醒教育。

4.加强广大党员和教职员工的反腐倡廉教育。进一步贴近实际，不断丰富教育内容，改进教育形式，及时宣传党风廉政建设的方针政策和重要工作部署，进一步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5.继续抓好大学生廉洁教育。尝试推进大学生廉洁教育进课堂工作；坚持把反腐倡廉教育纳入校、系部两级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指导各系部结合实际，在毕业生中开展廉洁从业教育。

6.营造良好的反腐倡廉宣传舆论氛围。坚持教育警示在先，利用学校网站、短信、微信、宣传栏等载体探索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方法加大对反腐倡廉思想理论、形势政策、党纪党规、廉政文化的宣传力度，实现廉政教育的全覆盖。

二、完善制度体系建设，不断提升治本力度

7.完善反腐倡廉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全面推进学校“两个责任”和《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惩防体系构建工作组织领导与责任分工》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落实从严治党要求，牢牢抓住落实主体责任这个“龙头”进一步将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具体化，出台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清单，狠抓任务分解落实，履行党管责任，强化责任考核。进一步形成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强大合力，努力形成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长效机制。

8.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根据校领导班子分工调整和干部聘任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网络，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强化全校干部“一岗双责”意识，提高党员干部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自觉性。继续做好任期内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工作。

9.积极推动采购、招生、科研、基建、财务等重点领域的制度建设。对制定出台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督查，确保制度执行到位、落实到位、抓出成效，规范内部控制，推进学校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

10.做好反腐倡廉基本制度的废、改、立工作。根据新形势和新要求，对学校纪检监察工作相关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认真修订，增强制度执行的可操作性和科学性。

三、履行监督监察职能，切实规范管理行为

11.认真履行监察职能。围绕校党委、校行政的决策和部署，会同有关部门，加大廉政督查力度，确保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12.加强效能和廉政监察。加强勤政和廉政建设，提高管理水平和工作效能。重点抓好干部聘任、职称评聘、招生录取、财务管理、科研经费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察工作。

13.推进民主和监督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自觉把民主和监督贯穿于决策和执行的全过程，加大党务公开，推进校务公开。

四、履行执纪问责职责，切实维护党纪党规

14.抓好执纪问责工作。准确把握“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形势、新要求，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切实维护党纪的严肃性。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把严明政治纪律放在工作首位。积极转变工作理念，积极探索工作新思路，坚持抓早抓小、违纪必究、快查快结、从严执纪。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坚持有责必问，问责必严。

15.做好信访核查工作。进一步畅通纪检监察信访举报渠道，强化对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的排查，规范线索处置标准、处置方式。进一步完善信访举报工作机制与责任体系，充分发挥信访核查的综合效能。加强对信访件的统计与分析，充分发挥信访监督的综合效能。

16.做好专项治理工作。按照上级纪检监察机关的统一部署，认真开展相关治理工作，加强自身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工作效能

17.加强专职纪检干部队伍建设。着力推进纪检监察工作“三转”，做好“三严三实”专题教育部门整改落实工作。按照“忠诚、干净、担当”的要求，不断加强专职纪检干部的思想建设、能力建设和作风建设。坚持集体学习制度，改进学习方式，提高学习效果；坚持联系走访制度，加强工作调研，锤炼良好作风，提升履职能力，树立良好形象。

18.加强兼职纪检干部、廉政信息员队伍建设。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兼职纪检干部、廉政信息员的业务学习和培训指导，进一步发挥他们在学校反腐倡廉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六、其他工作

19.做好部门各类数据的统计、上报工作，完成文书材料、信访材料和全校处级领导干部的廉政档案归档工作；做好安全综合管理、信息报送等工作。

20.做好校党委、校行政以及上级纪检监察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中共江西医专纪委 2024年3月1日

**第三篇：年纪检监察调研工作意见**

年纪检监察调研工作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_\_大、\_\_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省纪委十届三次全会、市纪委四届四次全会和县纪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进一步提升纪检监察调研工作水平，推动反腐倡廉建设创新发展，根据市纪委、市监察局和县委、县政府调研工作安排，现就做好我县年纪检监察调研工作提出如下意见：年，是贯彻落实党的\_\_届三中全会精神、在新的起点上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也是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之年，人民群众对反腐倡廉有了更高的期望，步入改革深水区的反腐败斗争形势更加严峻。面对新任务新形势，更需要前瞻思考、调研谋划，不断提升科学化水平，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创新发展。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要高度重视纪检监察调研工作，科学制定调研计划，统筹协调安排，精心组织实施。主要领导要直接抓调研，亲自交任务、出题目，带头开展调研，确保调研工作与中心工作、重点工作两不误、两促进，切实为推动反腐倡廉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提供智力成果。要充分发挥组织协调职能，组织引导各种有利社会力量共同参与调研。同时，加强纪检监察机关内部调研力量的整合，建立由领导牵头，调研部门综合协调，其他综合部门和业务部门分工参与的工作机制，形成人人参与调研、共谋发展良策的局面。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要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紧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际，紧跟反腐倡廉建设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围绕县委“建成强县、率先小康”的总体目标，按照“围绕中心、总揽全局、突出重点、适度超前”的工作方针，结合党的群众路线实践活动、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结果反馈、正风肃纪专项治理、环境兴县等专项工作，深入研究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两个责任”、“两个为主”、“两个覆盖”、“三转”，作风建设考核评价问题，“老虎”“苍蝇”一起打等问题，探索破解问题的思路对策，研究推进工作的具体举措，总结创新实践的经验规律，力争形成一批具有一定代表性、理论性和指导性的调研成果为提升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提供智力支持和决策服务。同时，要明确专人负责调研信息、反腐倡廉网络评论工作。

**第四篇：新形势下基层纪检监察工作意见**

强化针对性 保障规范性——区工商局加强工商所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发布日期：2024-4-20 作者： 来源：区工商局 点击数：62

为适应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的新任务，不断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努力做好工商行政管理工作，近期，青岛市工商局开发区分局进一步完善基层工商所纪检监察员制度，为确保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提供了有效保证。具体做法包括：

一是针对工商所政风行风建设工作需求，进一步明确纪检员工作职责。工商所干部处在工商行政管理监管和服务的第一线，直接面对人民群众，加强工商所干部的日常监督，规范管理，对促进工商所干部依法行政、廉洁奉公、服务群众的意义重大。纪检员工作制度中明确了纪检员直接由分局管理，对分局党委负责，独立开展监察工作，发现违纪违规行为，及时制止，责令改正，并向分局纪检监察部门提出对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建议，根据干部的廉政建设情况，对其奖惩提出建议等规定，及时把基层发生的违纪现象和不正之风反映上来，在问题还未形成事实或未发展到严重程度时就得到预防和制止，切实保障工商所干部尽职履责，保障工商所各项工作规范运行。

二是针对工商所纪检监察工作贴近基层实际的需求，进一步明确纪检员工作方式。工商所纪检监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以确保工商所各项工作以人民群众满意不满意、赞成不赞成、拥护不拥护、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工作的总体目标，纪检员工作制度明确规定了工商所纪检员工作方式可以采取明查暗访、电话回访、走访等形式，对工商所及其工作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采集企业（个体户）、社会义务监督员和地方党政群机关的意见、建议，督促工商所改进工作，为工商所干部提高正确执行政策和依法办事能力，提高做好群众工作、解决实际问题能力，提高化解矛盾促进和谐、维护社会稳定的能力提供坚实的保障。

三是针对派驻纪检员工作规范的需求，进一步明确纪检员工作标准。建设一支作风过硬、纪律严明的工商所纪检监察队伍是推动工商纪检监察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的前提，对工商所派驻纪检监察员工作的实施，是从机制和源头上开展预防和治理腐败，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和政风行风建设等工作，纪检员工作制度明确规定了工商所纪检员工作标准，是以党章和法律法规为准绳，以事实为依据，及时妥善处理效能投诉，查处违纪违规行为，保证政令畅通、促进行政效能，推进廉政勤政等要求。针对纪检员思想建设、能力建设、作风建设和廉政建设这些关键性基础建设，进一步明确纪检员严守政治纪律、工作纪律、办案纪律、保密纪律和廉政纪律，牢固树立监督者更要带头接受监督的意识，不断提高工商纪检监察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保障工商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取得较好成效，切实履行为地方经济发展“保驾护航”的神圣职责。

**第五篇：2024年乡镇纪检监察工作意见**

2024年纪检监察工作意见

2024年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全镇经济社会发展任务重、要求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面临更加繁重的任务。在新的一年里，我镇纪检监察工作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市委、区委关于反腐倡廉工作的各项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全镇的工作大局，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有效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扎实开展党风党性党纪教育，认真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制度建设，强化监督检查职能，推动反腐倡廉工作取得新成效，为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纪律保证，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建党90周年。

一、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确保各项政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1.深化执行力建设。加强对贯彻中央、市、区、镇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的监督检查，扎实抓好落实区委“民生十六条”、“五个重庆”建设、城市环境综合整治、违法整治建设等工作的督促检查，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现象，确保政令畅通。

2.强化对工程建设领域的权力监督。加强对重点工程建设、重大资金项目的监督管理，深化工程招投标和责任审计工作，与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相结合，着力解决领导干部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插手干预工程建设的问题，确保工程建设廉洁运行。

3.促进机关行政效能建设。加强行政效能监察，切实转变机关工作作风，提高工作质量和办事效率，进一步增强机关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和纪律意识。及时办理效能投诉，坚决杜绝办事拖拉、效率不高、态度冷漠、作风不正等影响发展环境的问题。

二、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夯实基层基础工作

4.狠抓基层工作制度的贯彻落实。切实抓好对“三重一大”事项、“三项制度”、“四议两公开”民主决策等方面的制度执行情况，对基层干部办事效率、服务态度、廉洁自律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进一步加强管理，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

5.增强村（社）务监督力度。推行党务公开工作，深化村（社）务公开工作，建立村（社区）纪检监督小组，参与村（社区）财务、事务以及干部勤政廉政情况的监督，继续深化村级“四本台帐”管理机制，增强基层工作的透明度。

6.加强基层反腐倡廉教育。针对村（社区）换届工作实际，采取集中培训、专题讲座、组织生活“三会一课”等多种形式，充分发挥多种媒体和村级社会公共服务中心、农村党员干部现代化远程教育网的作用，广泛开展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教育，使基层干部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和利益观。

7.着力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保持查处违法违纪现象的高压态势，高度重视基层干部在征地拆迁、违法占地、涉法涉诉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严肃查处滥用职权、涉黑涉恶、拉票贿选、侵吞国家和集体资产等行为，切实维护群众的基本权益。

三、深化惩防体系建设，扎实推进反腐倡廉各项工作

8.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镇、村（社区）、社（居民小组）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按照责任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反腐倡廉工作。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对违反责任制和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的领导干部，坚决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9.开展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运用现代管理学的理念和方法，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重点围绕制约监督和规范权力运行，紧密结合工作实际，突出重要岗位和重要人员，排查廉政风险点，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推进权力运行公开透明，从源头上防治腐败。

10.加大办信办案力度。加强镇纪委办案能力建设，完善配套设备和工作制度，坚持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严肃查办领导干部滥用职权、贪污贿赂，以及在违法用地、征地拆迁、工程建设等腐败现象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案件。充分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功能，及时提出加强机制制度建设的工作建议。

11.大力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把日常教育和专题教育相结合，正面和反面典型教育相结合，充分利用报纸、电视、网络、手机

短信、电教网点、远程教育六大平台的作用，在全镇开展对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宗旨意识和廉洁从政的教育，不断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加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和作风建设，密切党群干群关系

12.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严格执行“三项治理”和“作风建设八条禁令”工作，组织开展对《廉政准则》的执行检查，深化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工作，开展一次以廉政建设、作风建设为主题的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推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

13.改进群众工作方法。结合“三进三同”、大下访、万名干部下基层活动，建立健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长效机制，切实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定期接访、下访等规定，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关注群众特别是困难群众的实际困难和利益诉求。

14.推进廉洁文化建设。充分整合资源，开展以反腐倡廉为主题的“唱读讲传”活动，拓展廉政文化进农村、进社区活动，着力打造富有特色的廉政文化品牌，营造反腐倡廉的良好氛围。深入开展红岩精神中的廉政思想课题研究，充分运用研究成果进行反腐倡廉教育。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